养老金·提标·“双轨制”

——人社部副部长胡晓义回应三大焦点问题

央媒聚焦

老有所养是近年来两会最为关注的焦点之一：养老金有没有缺口，如何实现保值增值，养老金增长机制如何建立，“双轨制”怎样解决？全国政协委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胡晓义就此作出回应。

当期无缺口 未来压力大

关于基金保值增值，在安排现有支付部分外，通过市场化运作实现保值增值

由于观察口径不同，养老金的缺口问题一直存在争议。“2012年，我国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97万亿元，支出1.55万亿元，当期结余4191亿元，累计结余2.37万亿元。”胡晓义说，“在中央和地方财政补助支持下，总体上说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大于支出，当期不存在基金缺口问题。”

然而，当期没有缺口并不代表将来不会出现缺口。胡晓义坦言，随着老龄化程度的提高，领钱的人相对增多，缴费的人相对减少——基金的压力会越来越大。

“意识到这个问题，我们就要从现在开始着手解决，采取措施延缓缺口的出现，甚至弥补上这个缺口，平稳度过这个风险期。”胡晓义提出了几点看法——

■ 扩大覆盖面：我国还有相当多的中青年人没有参保，大家都来参保，抚养比就会降低，而参保者本身未来也有了一份保障，一举两得。

■ 加大财政投入：各级财政投入从1998年开始第一笔20亿元，到今年已经增加到2000多亿元，增长了一百多倍。

■ 开辟新渠道：例如将国有资产的增值部分、国有土地出让金等纳入。

■ 安排战略性储备：从2000年开始，中央已经在安排战略性的储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目前已达近一万亿元的规模，这为将来应对老龄化高峰又提供了一个蓄水池。

关于基金的保值增值，胡晓义介绍，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和企业年金已经通过市场化运营来实现保值增值，为养老金保险基金提供了很多值得借鉴的经验，“2.37万亿元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可以吸取这些经验，在安排了现有的支付部分外，可以通过市场化的运作来实现保值增值。”

连续8年提标 拟建调整机制

建立养老金调整机制，在公平性方面和可持续性方面会作全盘考虑

2005年至2012年，中国已连续8年较大幅度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2012年调整后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养老金达到1721元，与2005年调整前月人均700元的水平相比，8年累计月人均增加1021元。2013年，国家决定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提高幅度按2012年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的10%确定。

待遇虽然连年提高，但由于养老金调整的机制还没有建立起来，让人觉得“心里不踏实”。

对此，胡晓义表示正在研究建立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正常的调整机制，“过去几年连续调整养老金实际上已经形成了一定的决策机制——经济发展、社会平均工资水平、物价水平、财政能力等因素都已经成为决策时的考虑因素。”

“现在需要做的就是将这些因素进一步细化，比如在公平性方面还有哪些因素需要考虑；在适应流动性方面，不同群体间、不同地区间的水平要怎样合理安排；在可持续性方面，怎样既不断提高退休人员的保障水平同时又能加强激励机制，实现多缴多得、长缴多得。”胡晓义说。

“双轨制”改革 不做“夹生饭”

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方面的待遇差确实存在，我们这次力争改革成功

在今年两会上，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与企业人员在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方面的待遇“双轨制”又成了一个热点。以养老金为例，“企业退休人员热热闹闹几百元、机关退休人员不声不响几千元”虽不完全准确，但也反映出这种差距确实存在。

“所谓‘双轨制’主要讲的是待遇差的问题，实际上，在中央文件和国务院的工作安排里面都提出要改革完善企业和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制度。”胡晓义介绍，以养老保险制度为例，2008年2月，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确定在山西、上海、浙江、广东、重庆5省市先期开展试点，与事业单位分类改革配套推进。

“但机关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不能‘单打独斗’，而是要在一个总体的改革框架下来进行。”胡晓义说，“其中包括机构分类、人事制度、工资分配、财政保障等多方面的配套措施。试点地区各项工作有很明显的推进，内部机制逐渐理顺，外部条件也更加成熟。”

“但我们不能仅仅从事业单位考虑事业单位，还要将其与机关、企业结合起来统筹考虑。”胡晓义坦言，早在上世纪九十年代，有一些地方进行了机关和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的尝试，现在看来有经验也有教训：“有些地方个人也缴费了，但机制没有理顺，结果又退回去了。”

胡晓义强调，机关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需要更加综合、更加全面、更加审慎地考虑问题，在此基础之上向决策层提出建议，“对于这方面的改革，我们知道公众有很多的反映，我们一样也很着急，但我们这次一定要力争改革能够成功，不能做一个‘夹生饭’，半道又退回来了。”

见习记者 **范洁**（综合新华社报道）

两会随感

严肃与温情

■ 曹可凡

为期两周的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进入尾声，作为首次履职的新代表，我也渐入佳境：代表们的履职严谨认真，批评科学理性，建议专业到位，让人受益良多；人民大会堂的会场内，既有严肃审慎报告和表决，也有温情脉脉的祝福，让人感受到国家政治生活的民主与进步。

会议期间，我见到很多代表恪尽职守，没有马虎。建议经过深入调研，论据充分，对政府工作取得的成绩充分肯定，对工作不足提出尖锐批评，最终在会上集思广益，综合各代表专业化的分析后，提出中肯可行的建议。听取了代表的建议和议案后，各相关部门积极回应，详尽解释，并予以详细记录备案。人大与政府间相互监督的良性互动处处可见。

同时我也看到，在这样一个本以为是高高在上的国家权力机关中，却时时流淌着人性化的温暖，让人感动。吴邦国作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时，大会开场前主持人先送上了一喜一悲两种祝福：当天正值“三八”妇女节，主持人向在场的全体女代表、女记者、女工作人员，以及全国各界女同胞致以真诚的节日问候。接下来，又以大会的名义向在本次人代会开会期间病逝的杭州市市长邵占维致以哀思。许多老代表颇有感触，这在全国人大全体会议中还是第一次，看来中国政治文化生活正在时时进步，民主与贴近民众的新风气正在逐步形成。

（作者为全国人大代表）

两会声音

全国人大代表 陈晶莹

为食品建章立制 办好“身份证”

借鉴欧盟等发达国家的食品标签身份证制度，建议在食品加工业和零售连锁超市中使用条码化、电子化标签进行问题食品鉴别和追溯的经验。

随着技术的进步，生产、包装、运输、销售等各环节，都有详细的电子记录，形成食品从加工到销售整个链条上的结合，实现全程动态监控，一旦出现问题，监管部门就可以根据标签记录，追溯到源头企业。同时，建议借鉴美国的做法，建立严格的食品生产、加工、仓储、运输和销售等业主的执业登记制度，业主每年必须主动到当地农业行政机构或工商管理机构登记注册，并统一公示于当地食安委或食安办官网。首次拒不登记者将课以严苛的行政罚款，再犯者则列入行业黑名单，终身禁入行。

全国人大代表 杨迈军

加快对外开放 我国期货市场

期货市场的国际化程度低，国际化专业服务能力和水平不高，制约了我国期货市场在国际市场上的价格影响力、标准制定权和风险管理能力。

目前，在美国的各个期货交易所注册的4000多家会员中，外国会员占25%以上；伦敦金属交易所的投资者结构中，外国会员占70%以上，95%以上的交易都来自海外市场。

新修订的《期货交易管理条例》已经明确境外投资者可以在国内交易所进行特定品种交易，建议商务部与发改委、证监会加强协调沟通，修改“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相关规定。尽快出台境外投资者参与国内期货市场相关的外汇政策、海关政策以及税收政策。这些政策不但应适用于原油期货，也应适用于有色金属、贵金属、天然橡胶等其他现有期货品种。

全国政协委员 徐金记

“食品进出口”需制订《安全条例》

自2009年6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专门设立了“食品进出口”一章（第六章），对进出口食品安全标准、检验、安全评估、风险预警、包装、进出口企业管理等作了原则性规定，为保证进出口食品安全，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和健康，建议国务院尽快制定《进出口食品安全条例》，对相关内容进行细化和补充，构建全面、系统的进出口食品安全保障制度体系。

体系包括：建立进口食品质量安全评估制度，对首次进口的具有食品质量安全风险的食品输出口国家（地区）实施食品质量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评估；建立进口食品动植物疫情管理制度，对其实施特别的检疫风险分析和口岸监管制度；建立进出口食品原辅料和添加剂管理制度，通过立法明确出口食品生产企业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应向企业所在地检验监管机构报告；建立进出口食品质量突发事件应对制度，赋予相关管理部门相应职责；建立进出口食品及其生产企业分类管理和“违规企业名单”制度等。

全国政协委员 黄泽民

设立一元化 金融监管体系

我国现行的金融监管体系主要由银监会、证监会和保监会等三家独立的监管机构组成，从金融已经发生深刻变化的事实和发展趋势看，近年来，我国金融行业的混业经营正在迅速发展，各种跨业界金融产品的出现，引起金融监管责任的模糊；跨业界的金融机构的组织创新已悄然出现，从而引发由哪家监管机构对其实施监管的问题。分业监管体系无法适应混业经营的金融机构和市场的发展，采用混业监管模式、建立统一的金融监管机构的任务已经迫在眉睫。

三个相互独立的金融监管机构的存在，不利于金融产品和组织创新，甚至引起监管机构之间的相互推诿，建议撤销现有的银监会、证监会和保监会，在“三会”的基础上设立一元化的金融监管机构，即成立中国金融监督部，或称“中国金融监督委员会”，该委员会应隶属国务院管辖。

特派记者 **姚丽萍 江跃中 潘高峰** 整理　**陈正宝 张龙** 摄影